

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情况概述

根据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中审亚太审字（2023）003946号《2022年度审计报告》，截至2022年12月31日，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-819,567,246.54元，实收股本547,920,000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。依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该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亏损原因

2022年期间，本公司深受流动性危机及新冠疫情的影响，由于债务违约引发金融机构、供应商的大量诉讼，公司的银行账户、房产等多项资产被冻结、查封，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受到严重影响。

三、应对措施

为应对困境，公司一方面努力寻求困境化解方案，积极加强对接投资人、AMC等各类机构，努力解决公司的债务危机和流动性问题，力争尽早推动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化；另一方面深刻反思公司自身存在的问题，积极有效地改善内控管理，努力调整市场布局，大力开拓国内市场。

公司拟在新年度里采取以下应对措施以改善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：

1. 调整经营策略，开拓国内市场。公司在柔性电路板（FPC）和聚酰亚胺膜（PI膜）两大业务版块拥有较强的技术、产品和设备优势，在海外需求收缩及疫情持续影响下，公司努力调整市场策略，着手布局国内市场，已取得一定的成效。

2. 盘活存量资产，改善公司流动性。公司账面资产超过负债，积极盘活存量资产，可有效地改善当前流动性匮乏的局面。仅房产方面，公司即拥有深圳市南山区4.1万平、东莞市松山湖7.2万平方米的自有物业，公司拟通过城市更新、对外出售等多种方式，实现资产的盘活变现。

3. 引进战略投资者，加快化解公司困境。公司积极与战略投资者进行多方沟通，加快与战略投资者的磋商与谈判工作，尽快确定化解公司目前困境方案，化解资金流紧张的局面，恢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。

综上所述，公司将采取各种途径积极化解当前的困境，同时努力改善公司的内控管理，利用自身的产品质量和技术优势，开拓国内下游市场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4月28日